

淺談文章結構與文體結構

楊裕賢

教導文章結構，已在許多研究中被證實有助於學生發展閱讀理解和寫作組織的能力。惟不同的文章體裁各有其獨特的篇章特徵。因此，在閱讀、寫作時，除了掌握文章結構外，尚須認識「文體結構」，如此，才能讀出和寫出不同文體的特色與重點。因此，本文擬以三大基本文體為例，淺談其文章結構與文體結構的特性及其在閱讀、寫作的應用。

一、文章結構

結構又稱為基構、間架或布局，是一種關係的組合，每個部分都有其依存的關係。傳統文章學所提出的起、承、轉、合結構模式，即被視為一種普遍性的結構組織關係，主要是體現篇章由大到小探尋實現語篇功能的結構要求。故探討文章組織化的架構，以掌握文章本身的內部組織構造和外部表現形式，則被稱為「文章結構」。

文章的結構常以其組織的形式特徵被命名為下列幾種結構名稱：

- (一) 時間式結構：按照時間先後次序安排文章內容。
- (二) 事件式結構：按照事件先後次序安排文章內容。
- (三) 因果式結構：按照原因、經過、結果的次序安排文章內容。
- (四) 並列式結構：依照與主題有關的各項內容，並列呈現的方式安排內容。
- (五) 方位式結構：依空間方位的轉換，或移步、或視角的轉換安排文章內容。
- (六) 總分式結構：依總說、分說、總說的方式安排文章內容。

惟上述結構式是一種組織的通則，可以出現在不同體裁的文章裡，如總分式結構既可以出現在記敘文的文章裡，也可以出現在說明文或議論文的文章裡，因此，如何能確認以總分式寫成的文章是記敘文、說明文或是議論文？則需寫作者具備不同文體的結構特性才行。

二、文體結構

篇章由於寫作目的和內容取材的差異而有其不同的表現形式，而這種差異便是文體形成的根本基礎。換言之，不同的文體有不同的結構組織，亦即文體的屬性不同，會形成不同的文體結構。故閱讀、寫作時，必須掌握各文體的屬性，才能抓住文章的重點。

以記敘文而言，是以敘述為主要的表達方式，記錄真人真事，表達思想感情的文章。易言之，記敘文的特性以記錄真實的人、事、物、景為前提，進而要表達出作者對所描述的人、事、物、景之思想感情的文章。

以說明文而言，是以說明為主要的表達方式，著重說明事物、事理的成因、關係、功用，或過程的知識性文章。簡言之，說明文的特性是對事物或事理進行客觀性的介紹與解說，無須表達情感，也無須陳說理由的文章。

以議論文而言，是以議論為主要的表達方式，運用概念、判斷、推理、問題解決等邏輯形式，闡明作者的主張與觀點的文章。換言之，議論文主要針對命題提出主觀的「論點」，並以「論據」進行「論證」，進而提出解決問題的方案，最後重申論點以說服讀者相信的文章。

綜合上述文體的屬性說明，可以歸結出三大文體的語篇「普遍性」結構如下：

- (一) 記敘文：敘述一＋敘述二＋敘述三＋情感
- (二) 說明文：說明一＋說明二＋說明三
- (三) 議論文：論點＋論據一＋論據二＋解決方案＋重申論點

上述結構可視為該文體的基本結構式，證諸許多國中小的語文教材，可以發現相應的軌跡，故金代王若虛在《文辯》中提及：「或問文章有體乎？曰無。又問無體乎？曰有。然則果如何？約定體則無，大體則有。」其中的「大體」即是普遍性的基本結構。而文無「定體」即表示尚有變化結構的存在，故某版小四教材〈野柳風光〉則以「作者全家人都喜歡海＋到野柳看海及觀看奇石＋家人對不同的岩石各有喜好＋作者全家人帶著讚嘆，離開迷人的野柳海岸」，即是採用「情感一＋敘述一＋敘述二＋情感二」的變化結構書寫而成。

三、教學應用

教師在進行閱讀的篇章結構教學時，除了指導學生認識不同文章結構式外，也應協助其認識文體的結構特色。以某版三年級國語教材〈小鞋子〉為例，即是以「總分式」的結構撰寫而成的：

第一段：（總說）整理房間時，媽媽拿出一堆作者兒時穿過的鞋子

第二段：（分說一）敘述滿月時穿的娃娃鞋

第三段：（分說二）敘述學走路時穿的小布鞋

第四段：（分說三）敘述上學時外婆送的小皮鞋

第五段：（總結）看到鞋子由小到大，作者發現自己的成長

教師除了指導學生認識「總分式」的結構安排外，也應指出記敘文的文體結構重點，亦即在「總說一分說一總結」的敘述架構之後，所帶出的「感受時間流逝，自己逐漸成長」的情感。

除此之外，尚可進行同一結構式，不同文體的比較，以掌握文體的差異。例如某版三年級的教材〈大自然的雕刻家〉，亦是以「總分式」寫成的文章，學生可以對比發現，本篇結構在末段的「總結」之後，並未加上任何的情感與主觀的評論，因而可以掌握說明文的文體特色。其結構安排如下：

第一段：（總說）大自然有風和水兩位雕刻家

第二段：（分說一）介紹風刀所雕刻的奇石

第三段：（分說二）介紹水刀所雕刻的奇石

第四段：(總結) 風和水天天都在雕刻新的作品

而經過閱讀的分析講解後，學生便可運用於寫作的大綱設計上，以 96 年第 2 次基測考題「我從同學身上學到的事」為例，從題目可以判定該題為記敘文的題型，若以「總分式」結構設計，則在結尾段尚須加上「情感」才能符合記敘文的文體結構，其大綱可設計如下：

第一段：(總說) 從同學身上學到許多事 (敘述)

第二段：(分說一) 學到勇敢的事 (敘述)

第三段：(分說二) 學到付出的事 (敘述)

第四段：(分說三) 學到負責的事 (敘述)

第五段：(總結) 這些事對自己所產生的影響 (情感)

是故，透過文章結構與文體結構的教學，既可以協助學生精確的掌握文章的脈絡和文體的特色重點，又可以幫助學生進行寫作設計，如此，將能有效的提升學生的讀寫能力。